

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		
	评价年度	2024 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宁县 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国金益通（庆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		
实施目的	通过对宁县早胜镇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对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和 2024 年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予以重点考核。同时，结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对项目立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效益实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发现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提出合理化改进建议。			
项目内容	根据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宁住建项发〔2023〕119 号，建设内容及规模为： (1)热源厂:购置安装 2 台 29MW 燃煤链条热水锅炉(并预留 1 台安装位置)，在热源厂用地范围内建设锅炉房及辅助用房、渣库及渣廊、脱硫工艺楼、引风机房、业务用房、配电室、煤库消防水池及泵房、地下输煤廊、烟囱等建(构)筑物；总建筑面积 11319.94m²(地上 10738.46m²，地下 581.48 m²)；其中锅炉房及辅助用房 5056.13m²，渣库及渣廊 811.38m²，脱硫			

	工艺楼550.58m²,引风机房 229.51m²,业务用房 697.74m²，配电室 410.6 m²，煤库2958.72m²，消防水池及泵房 569.92m²，地下输煤廊 35.36m²。配套建设烟囱、灰仓、布袋除尘器废水池、脱硫塔；道路及硬化 6384.10m、铁艺围墙639m、大门 2 座，挡土墙 639m 土方 15396.95m 及绿化 6320.00 m，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暖、强弱电线路等工程。 (2)管网工程:新敷设一级供热管网 18580m，选用高密度聚乙烯聚氨酯预制直埋保温管，最大管径 DN600、最小管径 DN150 其中:DN600 供热管 4880m、DN450 供热管 564m、DN400 供热管 1730m、DN350 供热管 290m、DN300 供热管 2634m、DN250 供热管 2794m，DN200 供热管 5168m，DN150 供热管 520m。 (3)换热站:新建换热站 12 座，改造 3 座。热力站供热半径约为 500m 左右。			
资金 情况 (万元)	项目总预算	4400	实际到位资金	4400
	实际支出数	4400	结余金额	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 目标	目标 1: 新建热源厂 1 座，安装 2 台 29MW 燃煤链条热水锅炉及其附属设施; 目标 2: 敷设一级供热管网 9196*2m;建设热力站 15 座，其中新建热力站 12 座，改造热力站 3 座（卫生院、早胜初中、宁县一中）。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 范围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包括该项目管理、债券资金管理、产出和实施效果。评价时间节点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2〕10号）； 4、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 5、《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6、《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 7、《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文； 9、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预〔2014〕26号； 10、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宁住建项发〔2023〕119号)； 11、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2022〕306号)； 12、甘肃省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的通知》； 13、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14、项目合同书等其他项目资料。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组根据宁县重点项目财政绩效评价要求，结合宁县早胜镇集中供热建设项目特点以及债券资金管理要求，围绕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

	益四个维度进行具体的、针对性的指标设计。 此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和《甘肃省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甘财预〔2021〕54号）制定，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项目组织管理、风险控制、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根据项目实施进展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做到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可采集、可获得同时，根据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同一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指标的权重应体现差异性，其中：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鉴于宁县早胜镇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因此，在指标权重的设计上，决策占17分、管理38分、项目产出占28分、项目效益占17分。
评价方法	（1）比较法。将项目实际完成内容与批复建设内容、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来分析项目的建设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采用电子问卷的方式，对项目立项、设计、建设、监理各阶段的工作人员开展问卷调查，来了解其对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及建设成效的满意程度。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文本收集、现场调研、深度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项目协调推进 2、项目实地调研

	3、项目绩效打分 4、撰写评价报告				
--	----------------------	--	--	--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 结论	评价得分	85.14		评价等级	良
绩效 分析	指标	项目 决策	项目 管理	目标 完成	项目 效果
	得分	17	34	18.17	15.97

五、存在问题

（一）工程进度与原计划偏离

根据工程工期目标，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根据评价组调研结果，2023 年 11 月 3 日，该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开工建设，截至 2024 年年末，热源厂总体完成合同金额的 33%，管网及换热站总体完成合同金额的 17%。

（二）项目绩效跟踪监控缺失

根据《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管理办法》（财办〔2023〕12 号）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应建立动态绩效监控机制，定期采集进度、成本等核心数据并开展偏差分析。但评价发现，该项目未制定绩效监控方案，缺乏阶段性目标考核指标（如月度工程量完成率、资金支付匹配度等），导致 2023 年开工后未能及时发现热源厂（进度 33%）与管网工程（进度 17%）的大幅滞后问题。

（三）项目公众满意度较低

根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绩效管理操作指引》（财金〔2020〕13 号）及项目社会效益评价要求，公众满意度应作为衡量供热服务质量的重要指标，且一般要求达到 80%以上。但本次绩效评价调查显示，宁县早胜镇街区集中供热建设项

目受益群众满意度仅为 74.3%，未达到预期标准。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沟通协调，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在后续建设过程中若出现施工路径受工作面未协调一致，造成敷设路线调整，工程不能按进度施工的问题，建议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一是加强统筹协调，同相关部门及设计单位及时沟通协调，对确定需要调整路线的管道在不影响整体路线设计的前提下，及时进行调整，补充相应的调整说明，明确调整工程量及工期，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二是细化年度工作任务，加强调度，采取倒排工期、交叉施工、增加作业队等多种措施加快组织实施管线施工进度，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二）完善绩效跟踪监控机制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管理办法》（财办〔2023〕12号）要求，建立动态绩效监控体系，设置关键节点考核指标（如月度进度完成率、资金支付匹配度等），定期开展偏差分析并形成整改报告，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三）提升供热服务质量 建议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督促施工单位加快建设进度，建立 24 小时故障响应机制，缩短维修时限；定期开展用户满意度调查（每季度 1 次），针对低于 80%的指标制定专项整改措施；强化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通过社区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供热政策、收费标准及服务承诺，设立用户投诉专线并限期反馈处理结果，增强服务透明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中的数据、案例均由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提供，并对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